

联合国 大会



Distr.
GENERAL

A/C.5/33/95/Corr.1
14 December 1978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第三十三届会议
第五委员会
议程项目 100 和 12

一九七八——一九七九两年期方案预算

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报告

向黎巴嫩的重建和发展提供援助

A/C. 2/33/L. 67 号文件内的决议草案

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

秘书长按照大会议事规则

第一五三条提出的说明

更正

第一页，第 2 段，在“A/C. 2/33/L. 67 号文件”之前，加入“经口头订正后的”等字样。

第一页，第 2 段(a)，在“设立”二字之前，加入“在贝鲁特”等字样。
